

## 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##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林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#### 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6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1票弃权。林捷先生为关联董事，故回避表决。

#### 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林捷	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	-	-

## (二) 关联关系

林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5.94% 的股份，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公司经营现金流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捷先生拟向公司提供借款，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、期限为一年，利息为每月税后 1%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有偿为公司提供借款，公司除正常偿还林捷先生借款外，利息按每月税后 1% 标准支付，该利率在市场公平价格的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营运资金支持公司的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。

#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正常所需，对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福建捷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2日